滕州微山湖湿地管理委员会
2023年工作要点

2023年滕州微山湖湿地管理委员会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重要指示要求、关于文化和旅游工作重要论述，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锚定“走在前、开新局”，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文旅复苏，深化提升“大格局、贡献度、内涵建设、融合发展”的文化和旅游工作理念，以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为抓手，通过资源融合、产业融合、服务融合助推文化旅游深度融合发展，积极打造璀璨文化带、绿色生态带和缤纷旅游带，为推动滕州文旅市场消费复苏、活力重塑、信心提振贡献力量。

一、完善规章制度，进一步理顺景区管理体制。落实完善《滕州微山湖湿地管理委员会“优职能优流程优服务”实施方案》，对标对表市国资局、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兄弟单位，学习借鉴国企监管的先进经验，制定完善科室工作流程。高效履行市政府出资人职能，建立健全对集团公司的管理服务制度，完善对集团公司的监督考核，指导帮助湿地集团公司资产管理、项目建设、景区升级等工作，切实推动湿地集团健康快速发展。

二、明确奋斗目标，全力争创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深入研究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标准和流程，编制创建规划。分析创建优势和短板，分解创建任务，明确创建责任，查缺补漏、扎实推进，保证创建工作有条不紊、有力有效。对标创建指标要求，实施景区品质提升工程，提升景区公共服务设施、火车小镇、房车营地、红荷红餐厅、旅游厕所等建设管理水平，完善景区业态，树立景区旅游新形象。积极向市文旅局和上级文旅部门汇报协调，力争今年创成省级旅游度假区，3年创成国家级旅游度假区。

三、强化生态保护，保障湿地生态环境。落实南四湖生态保护要求，强化自然保护区科学湿地预警监测评估工作，继续开展资源本底、生物多样性、外来入侵物种、保护绩效等调查评价。做好湿地变化监测、生物多样性普查、湿地生态恢复等工作，不断提升湿地生态治理水平。开展湿地日常巡查，采取联合执法的形式打击截断湿地水源、挖沙、倾倒有毒有害物质、废弃物、垃圾，从事不符合湿地保护主体功能定位的建设项目和开发活动，破坏湿地野生动物栖息地和迁徙通道，擅自放牧、捕捞、取土、排污以及其他的破坏湿地行为，保障湿地生态安全。

四、坚持守正创新，全力筹备办好系列节会活动。持续办好第二届梅花节等节事活动，推动形成新的特色活动品牌。在承袭历届红荷节好经验、好做法的基础上，精心筹办第二十届中国（滕州）微山湖湿地红荷节，通过节会活动平台，促进文化、体育、商贸、休闲、康养融合创新发展，提升滕州文旅知名度和美誉度，增强我市文旅产业吸引力和竞争力，为加快新时代现代化强市建设步伐提供有力支撑。

五、加强招商引资，扎实推进重点项目建设。用好财政、政府专项债券、基金等政策工具，积极争取上级文旅、农业、林业、环保等项目资金，破解发展瓶颈，推进景区提质增效。稳步推进集中连片内陆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尾水治理、湿地生态恢复、党性教育、高端研学、“运河之旅”、文旅康养、小李沟休闲游等精品项目建设。以中国（滕州）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手造营地为载体，进一步推进文创伴手礼研发，争取开发更多游客乐购的滕州主题文创产品，不断满足游客高品质、个性化的消费需求。

六、融入发展战略，加快协同发展步伐。抓住国家实施大运河国家公园建设，山东省实施南四湖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以及鲁南经济圈一体化发展、微山湖地区县域协同发展等战略的机遇，制定景区开发利用规划，实现景区发展规划与上级发展战略无缝对接，借助上级政策推动景区跨越发展。同时，及时协调淮委、省自然资源厅、生态环境厅和文旅厅等部门，努力破解土地指标和生态保护等方面的瓶颈，为景区发展预留更多空间。

七、坚持底线思维，守牢发展底线。适应疫情防控转段新形势，科学精准抓好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加强社会治理，确保社会稳定。强化舆情管理，引导宣传正能量。突出监管责任落实、防火防汛防台风、教育培训、隐患排查整治、应急演练“五项重点”，毫不放松抓好安全生产工作。

八、加强政治建设，全面提升干部职工履职能力。扎实开展好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提高组织生活质量。开展党建示范创建工作，打造党建高地，彰显党员示范带动作用。完善学习培训机制，坚持引进来和走出去相结合，通过专家辅导、赴外考察等方式，不断提升干部职工眼界格局和整体素质。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工作环境。